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拟向交大产业集团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集团”）租赁位于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 55 号申通信息广场 3 楼 D2 座的房屋作为新增职能部门的办公场所，并拟签订相关的《房屋租赁合同》。

鉴于交大产业集团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房屋租赁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在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根据拟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本次房屋租赁租金总额估算为 8,050,149.36 元，未超过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房屋租赁价格是在参考申通信息广场对外出租市场公允价格及历史租金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的。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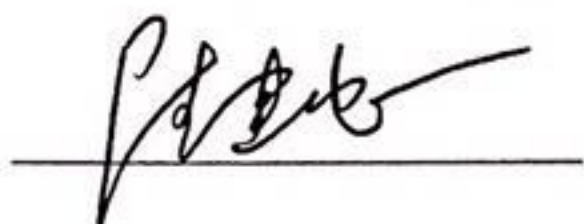
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建忠、冯仑、万建华、喻军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交大产业集团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陆建忠 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u Jianzho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冯 仑 董事

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of Feng Lun.

万建华 董事

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of Wan Jianhua.

喻 军 董事

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of Yu Jun.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交大产业集团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陆建忠 董事 _____

冯 仑 董事 _____



万建华 董事 _____

喻 军 董事 _____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交大产业集团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陆建忠 董事 _____

冯 仑 董事 _____

万建华 董事  _____

喻 军 董事 _____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交大产业集团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陆建忠 董事 _____

冯 仑 董事 _____

万建华 董事 _____

喻 军 董事  _____